

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8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东田研发楼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8日以微信及短信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江宇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二）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19日